

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城中区税务局潭中税务分局

社会保险费征缴事项通知书

柳市城中税潭分社通〔2026〕1164号

柳州市天钧食品有限公司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
91450200MADY7DU73C）

一、事由：缴纳社会保险费通知。

二、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八十六条。

三、通知内容：截至2026年3月2日，你单位存在应缴未缴所属期2025年9月至2025年9月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（大写）叁仟零陆拾伍元柒角柒分（¥3,065.77）、失业保险费（大写）壹佰贰拾柒元柒角捌分（¥127.78元）、工伤保险费（大写）贰拾伍元伍角陆分（¥25.56元），共计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仟贰佰壹拾玖元壹角壹分（¥3219.11元）以及自欠缴之日起至缴纳之日止按日依法加收的滞纳金。为保障你单位及单位职工的合法权益，请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缴纳应缴未缴费款及滞纳金。

税务机关（公章）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日

